

##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金额，每股转增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408,123,077.7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其中回购股票专用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 97,600,009 股按规定不参与利润分配，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88,932,962.75 元（含税），占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1.43%。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公司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预案（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

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做出相应评估后，为了更好的回报股东，让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日